

選舉類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市議員第6選舉區(大安、文山區)	1		陳彥伯	58年8月21日	男	臺北市	新黨	景美國小 仁愛國小 中正高中 淡江大學學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碩士	中時晚報、聯合晚報政治組記者、大學講師、媒體新聞評論員、第11屆臺北市議員	一、終結教改亂象，學童拒絕再當白老鼠。 二、加強治安維護，還給市民安全臺北城。 三、實現居住正義，建設公平平等的社會。 四、落實社會福利，讓老弱婦孺尊嚴生活。 五、打造健康城市，培養運動活力新都會。	
	2		孫仲康	53年10月19日	男	臺北市	無	台北市私立復興中小學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印刷攝影科 東吳大學政治系 美國紐約爾康大學政治學研究所	計程車駕駛員 報社廣告業務員 專業翻譯 私立復興中小學校友會總幹事	每年發給每位台北市民消費券，提高市民生活水準，刺激台北市經濟發展。財源由台北市政府年度預算每年刪減百分之三支應。	
	3		厲耿桂芳	35年1月27日	女	山東省濰縣	中國國民黨	美國喬治城大學語言所碩士 政治大學外交系碩士、外交系畢業 私立苗栗中學 台北市大安國小	台北市第八、九、十、十一屆市議員 中國國民黨中常委 中華民國退伍軍人協會婦女會理事長 台北市愛心婦女協會理事長 台北市老人福利協會理事長 中原客家正義會會長 山而國際獅子會會長 政治大學語言中心講師兼華語部主任 中廣公司海外部編輯、駐美特約記者	一、人文台北：重視古蹟保護，守護文化資產景觀，發揚傳統藝術文化。 二、愛心台北：照顧樂民、婦幼、貧困與身心障礙人士生活品質，增設公營出租住宅，加速老舊住宅更新進度，落實居住正義，打造高齡友善環境。 三、優質教育：確定12年國教入學制度及內容，加強人文品德教育，反對校園霸凌，落實家庭對學校教育相輔相成功能，廣設公立幼兒園，打造體育特色完全中 四、社區再造：推動社區更新，重視里鄰長反映民意與導政令功能，興建區民活動中心，綠美化閒置土地設置鄰里公園，增設微笑單車租賃站並統一規劃單車 五、美景文山：整頓交通拓寬道南橋，闢建道南親水公園，改善淹水問題，發展觀光農業資源，拓建綠藝專區，加速捷運南環段進度。 六、樂活大安：改造二號周遭環境，增設公有停車場，重視兒童活動空間安全，推動各項便民工商業經營措施。	
	4		王欣儀	59年6月24日	女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台師大國家事務與管理 法學碩士 東吳大學企管、政治雙學士	台北市議員/國民黨團 副書記長 中華民國工商建研會第29期 會長 東森/中天電視台 新聞主播、記者 民眾日報 副社長 教育部定講師、TPMA 百名名師 台灣專家管理學會 講座 中華海峽兩岸交流協會 名譽理事長 台灣新住民關懷協會 榮譽理事長 女青商會、文山青商會 榮譽顧問 國民黨中央青年部 副主任	「愛，就是從別人的需要中，看見自己的責任！」請支持主播出身，教育評鑑A++第一名，最關懷婦幼老弱、把關安全、數位問政，「俠女仁心、值得相信」的王欣儀！ 一時代俠女 教育使命 • 監督十二年國教政策，保障學子權益 • 爭取和平高中作為「市大附中」學校預定地，成為本市第一個「十二年國教示範學區」 • 爭取兒童新樂園及木柵動物園開放星光時段、打造兒童美術館 二 推動婦女關懷 • 幼教補助向下延伸及提高育兒津貼、普設公辦托嬰 • 建立「婦女安全通報APP」，保障婦女安全 三 • 爭取閒置空間做為日照中心，邁向真正「友善銀髮城」 • 爭取獨居、弱勢或失智老人「遠距社會緊急救援及健康照護服務」 四 打造青年創業鐵三角 • 爭取「青創辦公室」及「創業顧問團」，參考國外創投概念，提供「青創基金」五 社區數位創富 創造社區利益極大化 • 數位雲端時代來臨，爭取有線電視、寬頻業者回饋社區，創造社群、社區及電子商務三贏局面 六 推動城市復興 • 爭取「合宜公營住宅計劃」，打造公平正義「無殼蝸牛新社區」 • 結合「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建立地下管線防曝SOP及鄰里通報機制 • 堅持大安文山不得設置殯葬專區 • 加速推動都更，解決老舊安全問題，以供需平衡使房價合理化 • 推動仁愛路及信義路恢復雙向通行 • 爭取捷運南環線加速放行 七 打造文創城市新指標 舉辦國際旅遊舞台 • 推動發行「文創之旅」套票，行銷台北文創 • 建構大安、文山黃金文化觀光城，促使地區繁榮、社區昌盛，增加國際觀光財 • 強化食安管理，建立美食評鑑制度，讓民眾「吃得開心安心」	
	5		陳錦祥	48年7月7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台北市光復國小 台北市仁愛國中 私立協和工商	台北市議會七、八、九、十、十一屆議員 台北市議會第十屆副議長，台北市仁愛國中校友會會長，台北市跆拳道運動競技委員會理事長。	錦祥擔任五屆二十年議員以來，自始至終著「關懷基層、服務鄉里、為民喉舌」的宗旨，以「祇做事、不作秀」、「歡喜做、甘願受」的原則，無時無刻在服務基層、關心市政，是台北市議會服務基層績效最優的市議員。 一 持續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已連續二十年無間斷)、排解民怨、整合民意規劃地方建設。 二 繼續推動大安、文山地區老舊社區、住宅之更新及環境美化。 三 全面監督捷運施工品質並提升捷運服務水準。 四 增設公立幼稚園及安養中心、強化幼兒、老人生活及醫療照護。 五 強化警察繁雜業務、暢通升遷管道，提升警察士氣、強化社區安全維護及警民良好互動關係。 六 全面提升消防救災裝備及專業訓練，健全防災應變體系。另對本市所有瓦斯管線定期全面檢查，確保民眾安全。	
	6		丁增義	48年10月2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雲林西螺文昌國小 嘉義輔仁初中 中二中 逢甲國際商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行政管理碩士	成功嶺鄉選預官排長、高職老師、貿易公司職員、擔任公務年資約三十年等社會實戰經驗，採商學行政、法學政治等國立海洋大學海洋法研究所肄業及文化大學法學博士等優勢學識，自愛上帝、三民主義均富等論述為基礎，切實監督市府施政。	一、發現「兩位市長、藍綠市議員候選人公然集體違法提早競選活動、設立招牌廣告」之嚴重「民主違法濫發事件」，期不再發生(至103年9月16日止，本人查得本區的資料：李慶元16件、王欣儀11件、盧耿桂芳8件、王國生(民)8件、王致雅6件、陳錦祥6件、徐弘庭5件、歐陽龍4件、歐陽龍4件、連勝文4件、簡舒培(民)4件、李慶元(民)2件、李新1件及歐陽瑞蓮(台聯)1件)，依法103年9月28日後才可經管處事先核准後才可設置招牌。 二、要求衛生單位確實檢驗食品油料，避免地溝油事件發生，確保民眾身體健康。 三、重新檢驗十二年國教制度，期使升學制度公平，必要時暫緩實施。 四、本人當選後，首創企業式加強服務民眾，以流水號控管進度隨時回報案件。 五、照顧各階層市民需要，解決高房價負擔不均問題，廣建便宜社會住宅出租出售，設立「公辦民營都更」、提高都更容積率，加速老舊社區更新，加強援助中下收入戶各種社會福利，補助社會基層穩定性，增建老人安養中心，制定良好照顧制度，使老人安養老年。 六、提升房屋房屋、土地稅減免，政府負責維護山坡安全案，即刻打通福興路3巷、175巷及復興路，解決交通壅塞問題。 七、嚴訂解決大巨蛋完工後，樹木減少及加強國中中小學生上下課安全，如國父紀念館交通壅塞及公館圓環交通幹道撤除的政策。 八、加強政府行政治理電子化，增加民眾生活便利性，節能減碳。 九、加強政府行政治理電子化，增加民眾生活便利性，節能減碳。	
	7		潘翰聲	59年7月11日	男	臺南市	樹黨	台大建築與城鄉所碩士 台大政治學系學士 台灣國防部 台南二中 台南市大成國中 台南縣文賢國中 彰化縣精誠中學 高雄市前金國小	現任：國小家長會副會長。 曾任：投信基金經理人、真理大學講師、社區大學講師、全球錄人大台灣團、海軍陸戰隊步兵排長。 發起、籌備：蔬食抗暖化聯盟、石虎保育聯盟、2013廢核環島行腳團、2012全國氣候變遷會議。 獎項：1997台北市公車詩晚會主題詩。	我堅持護樹比種樹更重要，儘管寶鑽罪券比擋人財路更容易得到掌聲。雖然不進政治廚房有較清高的形象，自己的國家還是只能自救。 督做專業監督的在野黨議員，不論誰當選市長，都讓他變成環保市長： 一、制度革新，實施區自治 1.重大政策應先辦行政聽證，確認開發必要性與可行性，環評、都計變更、文資、構保等審查才有效。 2.以區自治為前提提議北北基合併，過度期里長聘為區諮議會代表。 3.支持警察、消防員編制工會。 4.支持青年權益及參政權。 5.議員薪資、津貼之運用，與樹黨共同決定。 二、多元教育，社區有活力 1.營造綠色校園為社區環境教育中心，營養午餐提高有機、在地、蔬食比例。 2.改革國民教育，並面對婦幼、老年、長期照護課題，讓爸媽安心養育下一代。 3.國中小減班不併校，以落實小班小校，提高教育品質，減輕教師不必要負擔。	4.推動和平非暴力、尊重多樣性的生命教育，制定反歧視自治條例。 5.藝術行動走入社區和中小學教育。 三、護樹護生，健康深呼吸 1.植樹節改護樹節。 2.停止國有資產私有化，社會住宅和都市更新城市再生，以公共利益和人權為本。 3.綠地加倍，復育瑞公圳水城網絡，以有效台水和防災。 4.推動環山自然步道及藍色公路，水泥步道零成長。 5.支持TNR(捕捉、結紮、放養)，消除不當撲殺。 四、低密度城市，經濟好幸福 1.落實環境基本法：非核家園能源自主，執行溫室氣體減量與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2.振興商團、傳統市場，鼓勵公平貿易，有尊嚴的綠領工作。公部門禁用派遣人力。 3.公車免費。市中心捷運工程到此為止。拆除新高中高架橋，或做空中綠廊、單車快速道。 為老樹投一票！完整版請見panhan3.pixnet.net/blog
	8		歐陽龍	49年11月12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台北市立仁愛國小 台北市立仁愛國中 新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	台北市第九、十、十一屆議員，台北市大區犯罪防治宣導委員、兒福聯盟諮詢委員、台北市弱勢族群發展協會顧問、台北市家扶中心、幼幼委員會顧問、台北市牙醫師公會顧問、文山國際青年商會顧問、國際扶輪台北聽奧服務計畫委員會諮詢委員、根除小兒麻痺等主委。	1. 督促市府進行城市綠化，廣設太陽能發電設備，打造有氧台北。 2. 改善台北交通冗滯，信義、仁愛路盡速恢復雙向通行。 3. 保障市民用路權益，擴大「以人為本」的無障礙步行空間。 4. 進行辛亥隧道路公共藝術設置美化，改善老舊陰森之感。 5. 要求市府優先輔導老舊公寓重建更新，以重建及整建維護方式提高建物耐震性能及規劃防災空間，建構市民安居生活環境。 6. 要求市府責成醫院及保全公司保障醫院及病患安全，杜絕急診室暴力。 7. 要求市府盡速補足警察、消防、醫護人力，維護市民生命安全。 8. 推動長者照護服務，落實「在地老人安養」及「照顧社區化」的政策方案。 9. 活化閒置空間，普設平價、優質的公共托育服務，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10. 為求環境永續，反轉商業發展凌駕文化價值的思維，力保在地文化，妥善發展文化觀光產業，延續台北記憶給下一代。	
	9		王閔生	64年9月15日	男	臺北市	民主進步黨	台北市立志清國小 台北市立景美國立板橋高中 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系、財務金融系(輔系)	民進黨中央黨部 發言人及主席室主任 民進黨中央黨部 青年部主任 台北縣長蘇貞昌 秘書	1.公共的托育 投資兒童，利用國民中小學閒置教室與國宅公共空間，擴大辦理公共幼兒園，提高幼托照顧比率，減輕年輕小夫妻托育費用過高的問題。 2.尊嚴的生活 照顧老人，建構社區照顧系統，訓練未就業的中高年婦女，利用社區閒置空間，從事社區照顧工作，讓長輩有健康、快樂、尊嚴的社區生活。 3.安全的校園 落實反霸凌政策，要求積極解決校園霸凌問題，遏止幫派、毒品入侵校園，建構讓學生、家長及教師都能安心的安全校園。 4.溫暖的社區 全面檢視現有社會住宅品質，要求提高社會住宅比率，推動設立經濟弱勢家庭孩童課後安親中心，給弱勢朋友基本的生活照顧。 5.活力的商團 善用地方人文及地理特色，活化特色商團，規劃城市漫遊路線，連結觀光景點，促進地方繁榮。	
	10		青天	44年10月10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畢業 國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補校會計系畢業	空軍少校，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台北市政府自來水事業處，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	1、推行尊重，包容心態。建立公平，正義社會。 2、降低房價，住者有其屋。 3、全面實行地方自治。 4、改善政府專制體制。	
	11		何啟聖	53年2月4日	男	臺中市	親民黨	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中正預校)第四期 政治作戰學校二期新聞系 台灣大學政治學碩士	政戰特遣隊排長、輔導長 陸軍十軍團政一組人事官 青年日報社財經新聞中心主任 TVBS新聞主播、採訪中心副理、政治新聞中心主任、政論節目主持人 年代新聞主播 1111人力銀行副總經理 龍巖集團公共事務處總經理 世新大學講師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碩士班	一、拋開藍綠，專注三中(中小企業、中產階級、中低收入)民生。 二、「就業為安身之本」！建立便捷就業機制。以「里」為單位，建立失業通報系統，隨即安排專人關懷、職訓與就業。以「行政區」為單位，彙整區域內職缺並上網公告，便利求職並落實「在地工作」。 三、建立婦女夜歸平安導航系統。整合各里路燈、派出所、監視器及便利商店等明亮救援機制，利用手機衛星定位，選擇一條安全回家的路。 四、推動簡易防災型都更，解決不合理管理，確保居住安全；擴大房市供給，平抑房價；並強化監督機制，公開、透明，嚴防官商勾結與不肖民代居間獲利。 五、有效利用學校資源，開辦社區大學，倡議「終身學習」。運用高密度醫療資源，設立平價老人安養中心，解決高齡化社會的就業問題。 六、公有地鬆綁(含閒置軍營)，以租用、換地或共同開發，興建社會、青年住宅。同時，主張青年住宅應整體發展為青創基地，與次文化活動中心，營造社區發展 七、空軍總部遷址，如何活化用地，應尊重地方自治由台北市民決定。首以綠地為原則，以維減碳環保概念。 八、全力爭取建構連通結網線與發展，貫穿文山區的捷運支線，有效紓解交通流量。 九、教育、社福資源向下釋放：從幼兒出生至國小入學，規劃完整的扶助方案。 十、打貪減腐，建立廉能政府：放寬社福條件，協助弱勢；打造綠能城市；普設人行道座椅。 十一、捍衛軍警公教應有權益：反對汙職其對社會的貢獻。	

選舉類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市議員第6選區	12		王致雅	60年12月25日	女	臺灣省宜蘭縣	中國國民黨	英國倫敦大學公共政策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學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台灣省教育會總幹事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 台灣癌症基金會執行總監 臺北市議員林奕華競選總部執行長 立法委員周守訓競選總部副總幹事 邵玉銘、胡志強機要秘書 臺北市文山區救國團諮詢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院傑出校友	看見愛！關懷下一代！ 守護下一代！ 希望這一代！ 1.敬老台北：推動一里一健康廚房，結合青年社會企業創業，提供獨居長者供餐服務。 2.健康台北：推動家庭責任醫師制度，每里建立醫療志工團，做到全人全家醫療社區照護，減少盲從就醫與醫療資源浪費。 3.愛心台北：尊重身心障礙各項障礙，保障平等受教權，鼓勵提供工作機會，確保無障礙空間，協助其自力發展。 4.幸福台北：爭取兩歲以下嬰幼兒每月補助托育費5000元。活化閒置教室，推動公托民營幼兒園。 5.國際台北：推動12年國教重點檢討，教材編訂應適性，爭取經費促進教師專業品質提升。 6.彩色台北：爭取7年級學生施打A肝疫苗及B肝疫苗第四劑。 7.學習台北：推動12年國教重點檢討，教材編訂應適性，爭取經費促進教師專業品質提升。 8.青年台北：檢討公家及文教閒置用地，打造5000個創基地，讓大文山成為青年微型創業的天堂。 9.智慧台北：wi-fi處處看得到用得到，簡化上網程序。公共停車訊息預訂全面化整合。 10.活力台北：增加台北市女性、長者及親子運動設施。運用閒置空間，每里都規劃社區多功能型里民活動中心。 11.微笑台北：文山區設三倍數量Ubike租賃站，規劃文山區采風悠活自行車道，租賃站增加運動型Ubike。大安區增加都會型Ubike數量，便利加倍。 12.安全台北：設立緊急避難基金，提供民眾教育，增加警消危險加給、編制及訓練。公共危安偵測警報設備升級，建立公共區域緊急自動報案系統。
	13		徐弘庭	71年6月21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東吳大學政治學系碩士 私立辭修高中 私立東山高中 台北市立金華國中 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小學	連勝文辦公室特別助理／發言人、EvenstarCapitalFund投資經理、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立法委員周守訓特別助理、中國國民黨十八屆／十九屆中央委員、中國國民黨第一屆青年團副總團長、中國國民黨台北市青年工作委員會執行長	放寬容積，檢討都市計畫。善用資源，翻新區域發展。 1.檢討簡易都更流程，加速老舊社區重建，開放容積率做到實坪換實坪，改善居住品質。 2.增設防洪設施，活化閒置土地，打造觀光區域(如：Zoo mall)。 3.雙社合作，推動景美與新店溪整治工程。 創新規劃，改善交通動線。永續環境，調整土地負載。 1.解決辛亥路連環塞車，借道一環開新路，創造停車空間，紓解打結交通動線。 2.早日推動捷運南環線工程，增設社區YouBike站點，公車站牌全面數位化。 3.增建地下停車場，檢討街邊紅、黃線規劃，改善現有車位不足問題。 4.加速公私墓遷移，落實山坡綠美化與水土保持。 優化教育，減輕家長憂慮。引人資源，推動終身學習。 1.全面檢討十二年國教，廢除懲罰性志願比序加分，別讓孩子變成教改犧牲品。 2.加速增設公立托育機構，廣設校園課後安親班。
	14		聶紹雄	35年9月23日	男	北平市	無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美國杜蘭大學海商法碩士	經歷： 醒吾技術學院助理教授 任教學校： 中國海商專業科學學校 上海立達職業技術學院 主要經歷： 中華民國輪船公會全國聯合會法規諮詢委員 正利航業股份有限公司保險理賠部著作： 海商法與海上保險實務分析 海商法與海上保險延遲問題研究 空運提單條款與航空貨物保險 運輸與保險專題研究(上冊)	1、關於食品衛生與物價上漲問題：有設置食品安全與物價監督小組必要，每3個月將開會監督台北市食品安全與物價平穩，以維護台北市市民生活品質。 2、避免高雄氣爆再次發生：(1)台北市府應有最新完整地下管線藍圖；(2)每半年進行地下管線檢查，將老舊龜裂管線更換；(3)當毒性氣體外洩時標準SOP援救作業流程；(4)充實撲滅毒性氣體外洩消防設備與消防隊員定期訓練。 3、監督防止雙子星類似緊要再度發生。 4、解決青年人住屋問題：捷運線鄰近步行5至10分鐘內，每年蓋建每坪新台幣15萬社會住宅、總坪數30至35坪約建2,000戶。其過程需經廉政署、檢調機關參與以防營私舞弊。 5、提高員工薪資：除提高基本工資外，鼓勵上市櫃公司於會計年度盈餘賺錢時，公司章程規定員工分紅成數。政府將給予稅制減免優惠措施，並將該公司公佈於網路、報章雜誌上。 6、學生霸凌除影響年輕學子身心健康發展，也造成社會問題之虞。解決方案：召開公聽會找出問題原因與妥善解決方案，讓年輕學子能適性揚才成為國家社會有用人才。 7、扶助弱勢家庭避免自發案件發生。 8、少子化到民國150年國內可供給人力將無法因應國家發展所需。解決之道：凡弱勢與低收入家庭子女無法扶養證證實者，由國家負擔該子女基本養育費用至大學。 9、行政部門依法行政，隨時地變通而適宜變法。 10、懇請投票給尚敬事、尚為市民伸張與保護其合法權益的無黨籍候選人聶紹雄。
	15		周柏雅	48年3月8日	男	臺灣省彰化縣	民主進步黨	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 政大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台一中 田中國 田中國小	第11屆臺北市議會副議長、連任臺北市議會六任議員、台北大同扶輪社、台灣輪軸安全促進會、台北市山岳協會、民進黨中央黨部社會運動部執行幹事、台灣關懷中心人權幹事。	進步，是臺北市唯一的方向。臺北市如何向上提升？ 周柏雅主張： 一、建立開放政府(Open Government) 通用巨量資料(Big Data) 精確地擬定政策與執行公共服務，充分公開政府資訊，開放市民參與，市府定期上網公布可量化、易追蹤的施政績效，並經由公開透明程序，方便全體市民監督施政。 二、加強食品安全 產銷履歷從農場、市場、餐廳到餐桌，確實把關食物安全管理，讓大眾吃得安全是政府最基本的責任！沒有食安，別談國家競爭力！ 三、完善基礎建設 基礎建設是進步城市的基石，城市更新要著根於內在美一基礎建設之上；推進共同管道的鋪設、汰換老舊自來水管線，確實作好地下管線結構安全性管理；加強交通運輸系統的配套建設與提升電信通訊的效率；重視
	16		李慶鋒	56年5月18日	男	臺中市	民主進步黨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化工學士 台中一中	第10、11屆台北市議員、立法委員高志鵬辦公室主任、民進黨台北市黨部執行長、台北市政府建設局機要秘書、台灣環保聯盟秘書長、環境工程師高考及格、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核災、風災、霧害、寶通安全、恐怖攻擊等防災防衛系統的因應。 四、力行開源節能 減少能源浪費與碳排放，推動綠色交通、綠色產業，開發再生能源、提供太陽能等綠能用戶增設設備之誘因，運用巨量資料、物的網際網路、機器助理、生技、3D列印等技術來使臺北成為綠能環保的智慧城市(Smart City)。 五、交通環環相扣 重新檢討並整合捷運、公車、Ubike、河濱自行車道、中長途巴士、水運、鐵路等系統間的連結性，讓北北基之間的公眾運輸環環相扣，不論運動通學或旅遊觀光能更順暢。 六、推行勝利方程式：「Work + Play + Learn=Success+Future」 精設班小型聯招，不想特招者可就近入學，破除12年國教的假免試，邁向全民全齡在工作、娛樂中不斷學習的社會，讓臺北成為進步的城市。
	17		阮昭雄	59年9月29日	男	臺灣省彰化縣	民主進步黨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政策碩士 國立臺北大學政治學系碩士 私立世新大學傳播學系學士	第十一屆臺北市議員 世新大學講師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任職碩士班 蔡英文2012年競選辦公室發言人 民進黨徵召2012年立法委員候選人 台北市文山青商會2008年會長 台北市華語社12~13理事 台北市文山區、大安區副總團長蔡耀顧問	一、政府資訊應公開透明，接受各界檢驗監督；重大施政應廣徵民意，逐步落實審議民主。 二、堅持專業監督，拒絕八卦作秀。捍衛公共利益與市民權益，嚴防政商勾結與特權關說。 三、檢討整合捷運路網、公車路線與公共自行車系統，營造兼顧效率與友善的交通環境。 四、檢討十二年國教缺失，推動高中職均質優化。 五、督促市府重視文化資產的保存與活化。 六、公辦都更與捷運聯開分回建物應有適度比例提供作為公營住宅使用。 七、釋出公有閒置土地與房舍，轉興辦社福與幼托設施。 八、公共空間加強植栽，反對任意砍伐與移植樹木。 九、要求人行道採用透水性鋪面，改善都市「熱島效應」及淹水問題。 十、確實整治河川水質，營造兼顧防洪與生態的親水空間。 十一、督促市府盡速興建捷運環狀線南環段，連結木柵、新店、景美生活圈，改善文山區生活品質。 十二、大安森林公園、永康商園與建國花市玉市應整體規劃為優質的休閒與觀光軸線。
18		李新	42年7月16日	男	新北市	中國國民黨	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台灣大學政研所碩士	經歷： 第三屆國大代表 第9屆北市議會副議長 國會助理工會 創會理事長 現任： 第11屆北市議員 北市推動中小學小班制總召集人 北市跆拳道協會 理事長 北市射擊協會 理事長 北市體育運動教練職業工會 理事長 北市幼兒足球協會 理事長 台灣體育運動舞蹈協會 理事長 中華民國全民樂活協會 理事長	一、營造台北為實現公平正義、創造下一代幸福的城市。 二、重現瓊湖，找回美觀河道，實現台北Only One的城市品牌。 三、關懷弱勢、身心障礙者，營造新移民、同志的友善環境。 四、創造台北農業品牌，走向精緻和休閒的活化農業。 五、推動銀髮族日常和長期的照護制度。 六、重視環保節能減碳，堅持反對核四運轉、積極發展綠色能源。 七、商團一特色，樹立形象，推廣台北品牌迎向國際。 八、重創任意棄養動物者，嚴禁流浪動物領養文化。 九、活化閒置空間，讓市民有更多的休閒場所。 十、推化閒置空間，讓市民有更多的休閒場所。 十一、改革教育制度，反對現行12年國教實施方式，給孩子一個最佳的學習環境。 十二、嚴格把關食品和藥品安全，讓民眾吃得安心、用得放心。	
19		謝啟大	38年2月10日	女	江西省上饒縣	無	台北女師畢業 台大法律系畢業 台大法律研究所碩士畢業	民國56-66年小學老師、 民國71-80年地方法院法官、 民國81年在連高分析法官、 民國82-90年立法委員、 民國90年新黨主席 西元2006年起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	1、您對12年國教火大嗎？ 我主張市民公投決定：傳統明星中學、優質社區中學、專業技職中學三軌並行！ 2、您對孩子的教育放心嗎？ 我推動小班制，只減班級人數不減班，維持教師員額！ 3、年輕人您還敢生嗎？ 我爭取育兒津貼至5000元！ 4、您是弱勢母親嗎？ 我主張50分位點以下中等收入家庭月租金補貼，由6000元提高至12000元！ 5、您家經得起幾級地震？ 我推動防災型都更，修法強制排除釘子戶！ 6、您希望景美漂亮嗎？ 我要拆公團圍牆，打造羅斯福路五、六段為林蔭大道！ 7、您膝蓋疼得住嗎？ 我爭取捷運出入口普設雙向電扶梯！ 8、您還在樂園嗎？ 我推動仁愛路、信義路依雙雙向通車！ 9、您想隨時嗶嗶嗶嗎？ 我推動大安、富陽、木柵等公園自然生態化！ 10、您想在家好好睡個覺嗎？ 我要爭取縮住宅區內違法商家，還我清靜家園！	
20		歐陽瑞蓮	65年2月26日	女	臺北市	台灣團結聯盟	學歷： 真理大學宗教學系碩士 真理大學宗教學系畢業 滬江高中 國立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國中部	經歷： 台聯青年軍總團長 台聯周俊安立委大安文山服務處主任 真理大學宗教文化與組織管理學系兼任講師 聖約翰大學數位藝術系系界講師 青年監督改革聯盟召集人 反洗腦網學生陣線總顧問 台北市青年覺醒連線召集人	一、台聯黨唯一提名。 二、反對權貴世襲政治，青年覺醒參政，用行動翻轉台北，守護台灣。 三、堅持捍衛台灣國家主權，拒絕獨裁中國併吞台灣，反對ECFA，反對服貿減台協議，反對減農的自經區。 四、監督市府預算，降低公債比例，捍衛人民血汗錢。 五、監督市府人事任用，減少派工比例，維護勞工權益。 六、推動議會透明化，建立議會專用電視或網路直播頻道，透明化政黨協商機制，落實全民監督。 七、廢止一年一假，國教，恢復基測，推動國教向下延伸，五歲免費入學。 八、爭取提高台北市零到五歲的育兒津貼及托兒教育津貼為每名幼兒每月各補助五千元。 九、推動完善分級的銀髮照護系統，建立在地化、社區化、普及化的長者生活照護方式。 十、全面檢討台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支持公辦都更，維護土地正義。 十一、爭取活化市府閒置土地與建物，廣建社會住宅，以市價五折以下出租，只租不賣，維護居住正義。 十二、推動以台灣主體意識為基礎的文創產業，鼓勵青年發揮創意，打造文創台北。	
21		簡舒培	66年6月27日	女	新北市	民主進步黨	文化大學新聞系	台北市議員徐佳青辦公室主任、立法委員田秋堇辦公室副主任、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秘書長、民進黨第14、15屆全國黨代表、教育部終身學習推廣委員會委員、2012蔡英文總統競選總部新聞部專員	簡舒培以細膩、貼地的觀察，推出最優質政策：以溫柔、堅定的態度，站在市政最前線，為台北市民把關。 一、綠色運具、便利城市 大力推動綠色運輸，落實以人為本的交通環境。提高公共空間自行車停車設施、設置適地、適量的公共自行車(YouBike)、開闢自行車專用道，連結公車與捷運，建設完善的綠色交通網，使居民生活更便利。 二、輕鬆落腳、愜意城市 舒培為落實居住正義，主張辦理公辦都更，配合閒置房舍與土地重新規劃再利用，廣建「社會住宅」，降低市民的居住成本，提供給老人、青年及弱勢民眾、輕鬆落腳台北。 三、公辦托育、安心城市 舒培提出增設公辦托育、幼兒園與推動課後照顧政策，讓兒童得到妥善照顧、減輕年輕父母育兒負擔，增加保育員就業機會。讓台北市民「安心」育兒。 四、非核家園、乾淨城市 舒培堅持「非核家園」，為孩子們留下一個安全的環境。讓大安文山的清幽純淨能夠永續長存，成為最適宜居住的乾淨模範城市。	
22		李慶元	47年8月29日	男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1、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碩士 2、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3、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附屬中學 4、實踐國中、永建國小畢業	1、第八、九、十、十一屆台北市議員 2、第三屆國大代表 3、新聞媒體工作約20年 4、世新大學講師 5、救總職訓班講師 6、假日市場攤商經驗8年 7、台北市山西同鄉會理事 8、台灣廣播公司節目主持人	1. 民生大改革時代來臨，做一個首重民生，監督改革的議員。 2. 改革十二年國民教育，要求建立入學新秩序，避免學生再成白老鼠。 3. 改革居住人權：提高租金補貼，廣建社會住宅，讓青年與弱勢者租得起房子，人人有巢住。 4. 改革食安問題：定期、不定期檢驗市面各類食品以符合安全標準，並追蹤中上游源頭徹底解決食安疑慮。 5. 改革小兒化問題：0歲到5歲育兒津貼應由現行每月2500元調高至5000元，並健全托嬰、幼托整合等設施及補助措施。 6. 改革公共工程與維修：全面檢討台北市天然瓦斯及石油管線。 7. 改革大安區全方位交通瓶頸：推動興建捷運環狀線南環段綜合規劃，取得預算，及發包施工。 8. 實現木柵人的捷運願景，儘速完成捷運環狀線南環段綜合規劃，取得預算，及發包施工。 9. 建設文山區文化標竿，推動台北市文化局接管動物園外服務中心，改設為台北市第二美術館或文化展演場所。	

臺北市 第6屆市長選舉 第6選區(大安區、文山區) 投票所、開票所地點一覽表

大 安 區					大 安 區						
投開票所編號	設置地點	詳細地址	所轄選舉人里 鄰 別	電話號碼	備註	投開票所編號	設置地點	詳細地址	所轄選舉人里 鄰 別	電話號碼	備註
1185	天新素食自助餐	大安路1段157巷3-1號	德里15-20	2703-8818		1361	光復國小1年1班教室	光復南路271號	車厝里1-6	2758-5076	
1186	仁愛教育館	信義路4段90巷3號	德里7-11、14	2707-8004		1362	光復國小1年2班教室	光復南路271號	車厝里1-12	2758-5076	
1187	中華電信大安服務中心	信義路4段89-1號	德里3-4、8-10	2702-0717		1363	光復國小1年3班教室	光復南路271號	車厝里13-19	2758-5076	
1188	中華電信東三機房	信義路4段89號	德里1-2、5-6	2702-0717		1364	光復國小1年4班教室	光復南路271號	車厝里20-26	2758-5076	
1189	世界紅十字會台灣總主會(大廳)	復興南路1段303號	仁德里1-6	2704-8165		1365	仁愛世賢大樓	仁愛路4段376號	光信里1-3、9-11、18	2706-6610	
1190	世界紅十字會台灣總主會(大門前)	復興南路1段303號	仁德里7-11	2704-8165		1366	光信里民活動中心	延吉街236巷17號2樓	光信里19-26	2701-6390	
1191	中國基督教信義會忠光堂	復興南路1段253巷13號	仁德里12-17	2707-9311		1367	光信里基督教兒童會	延吉街241巷2弄11號	光信里1-5、12-15	2701-6390	
1192	國家文化會館1樓	信義路4段157巷11號	和安里1-3、6、10-12	2702-6141轉320		1368	何嘉仁基督教兒童會	延吉街250號	光信里16、16-27-28	2708-6092	
1193	師大附中體育館(南側)	信義路3段143號	和安里9、19-21	2707-5215轉311		1369	曉星幼兒園	延吉街254號	光信里7-8、17、29-30	2703-3211	
1194	師大附中體育館(北側)	信義路3段143號	和安里14-18	2707-5215轉311		1370	民族國中體健教室	羅斯福路4段113巷13號	學府里5-9	2732-2933轉213	
1195	師大附中演講廳	信義路3段143號	和安里2-7、8、13	2707-5215轉311		1371	空軍退員會(芳蘭山莊)	學府里9-6、15	2733-6381		
1196	李安國小1年3班教室	仁愛路3段22號	民昭里2-5	2707-4191		1372	聯勤公館退員宿舍	學府里10-14、16-17	2732-2322		
1197	李安國小1年1班教室	仁愛路3段22號	民昭里6-9	2707-4191							
1198	李安國小1年8班教室	仁愛路3段22號	民昭里10-14	2707-4191							
1199	李安國小1年6班教室	仁愛路3段22號	民昭里15-20	2707-4191							
1200	李安國小1年4班教室	仁愛路3段22號	民昭里1-21	2707-4191							
1201	復興小學誠實樓雙語部1年班教室	敦化南路1段262號	仁愛里1-6	2771-5859		137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1-3、6	29322151	
1202	復興小學誠實樓雙語部2年班教室	敦化南路1段262號	仁愛里7-11	2771-5859		137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14	29322151	
1203	復興小學慎思樓1年班教室	敦化南路1段262號	仁愛里12-17	2771-5859		137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15-20	29322151	
1204	復興小學慎思樓1年班教室	敦化南路1段262號	仁愛里18-23	2771-5859		137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1-23	29322151	
1205	忠孝國中體育館(跆拳道教室)	忠孝東路3段248巷30號	義村里1-7	2721-5078		137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4-24-25	29322151	
1206	懷生國中(音樂)	忠孝東路3段248巷30號	義村里8-12	2721-5078		137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6-26	29322151	
1207	懷生國中體育館(乒乓球教室1)	忠孝東路3段248巷30號	義村里13-17	2721-5078		137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7-27	29322151	
1208	懷生國中體育館(乒乓球教室2)	忠孝東路3段248巷30號	義村里18-22	2721-5078		138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8-28	29322151	
1209	臺北街理幼雅園	新生南路1段117號	民輝里1-6	2771-2011轉145		138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29-29	29322151	
1210	臺北街理堂會議室	新生南路1段113號	民輝里10-14、17、24	2771-2011轉145		138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0-30	29322151	
1211	民輝里民活動場所	濟南路3段35-9號	民輝里7-9、11、12、18	無		138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1-31	29322151	
121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館1樓大廳	新生南路1段37號	民輝里19-23	2771-2011轉1320		138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2-32	29322151	
1213	致敬幼兒園	忠孝東路3段217巷2弄8號1樓	昌隆里1-7	2776-1626		138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3-33	29322151	
1214	基督教忠孝神召會	忠孝東路3段217巷5弄8號	昌隆里8-15	2776-1786		138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4-34	29322151	
1215	吳新祐先生車庫	忠孝東路3段251巷4弄4號	誠安里1-2、7-10	2771-7665轉202樓小姐		138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5-35	29322151	
1216	育府幼兒園	忠孝東路3段251巷4弄4號	誠安里3-6、12-13	2771-5859		138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6-36	29322151	
1217	萬善堂書畫堂	敦化南路1段122巷89號(安東小吃前)	誠安里11-14、17	2721-1325 郭先生		138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7-37	29322151	
1218	金城書畫堂	敦化南路1段100巷38號(安東小吃前)	誠安里1-4、6-7	2721-9728		139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8-38	29322151	
1219	光武里民活動場所	敦化南路1段160巷20號	光武里5-8、12	2772-6533		139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39-39	29322151	
1220	永豐頂好庭園書堂	敦化南路1段138號1樓(後門)	光武里13-18	2772-6524		139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0-40	29322151	
1221	加一自助餐	復興南路1段107巷2號1樓	光武里19-23、25	2741-1089		139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1-41	29322151	
1222	大安區地下街市政服務站	大安路1段77號東區地下街2號店舖	光武里24-26、28	6638-7856		139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2-42	29322151	
1223	新民國小1年3班教室	辛亥路1段113號	龍城里1-6	2363-0450		139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3-43	29322151	
1224	新民國小1年1班教室	辛亥路1段113號	龍城里7-10	2363-0450		139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4-44	29322151	
1225	新民國小1年愛班教室	辛亥路1段113號	龍城里11-17	2363-0450		139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5-45	29322151	
1226	新民國小2年孝班教室	辛亥路1段113號	龍城里18-22	2363-0450		139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6-46	29322151	
1227	古亭國小1年1班教室	羅斯福路3段201號	龍泉里1-5	2363-9795		139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7-47	29322151	
1228	古亭國小3年2班教室	羅斯福路3段201號	龍泉里6-10	2363-9795		140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8-48	29322151	
1229	古亭國小1年3班教室	羅斯福路3段201號	龍泉里11-15	2363-9795		140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49-49	29322151	
1230	古亭國小2年1班教室	古風里1-6	古風里1-6	2363-9795		140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0-50	29322151	
1231	古亭國小2年2班教室	羅斯福路3段201號	古風里7-11	2363-9795		140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1-51	29322151	
1232	古亭國小2年3班教室	羅斯福路3段201號	古風里12-14	2363-9795		140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2-52	29322151	
123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106班教室	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古莊里1-4、11	7734-3164		140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3-53	29322151	
123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107班教室	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古莊里5-6、13	7734-3164		140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4-54	29322151	
123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108班教室	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古莊里7-8、10、12、18	7734-3164		140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5-55	29322151	
123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109班教室	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古莊里9-14、17	7734-3164		140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6-56	29322151	
1237	新生國小1年1班教室	龍安里1-2	龍安里1-2	2391-3122		140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7-57	29322151	
1238	新生國小1年3班教室	新生南路2段36號	龍安里3-7	2391-3122		141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8-58	29322151	
1239	新生國小2年1班教室	新生南路2段36號	龍安里8-12	2391-3122		141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59-59	29322151	
1240	新生國小2年3班教室	新生南路2段36號	龍安里13-17	2391-3122		141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0-60	29322151	
1241	基督教福音堂	潮州街124號	錦安里1-3、5	2321-5083		141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1-61	29322151	
1242	基督教福音堂	金山南路2段215巷18號	錦安里6-10	2321-5083		141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2-62	29322151	
124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大樓104教室	和平東路1段129號	錦安里11-12、15-17	7734-5654		141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3-63	29322151	
124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大樓105教室	和平東路1段129號	錦安里14-16、13-14	7734-5654		141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4-64	29322151	
1245	華南國中8年2班教室	新生南路2段32號	福德里1-4	3393-1799轉512		141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5-65	29322151	
1246	華南國中8年25班教室	新生南路2段32號	福德里5-8	3393-1799轉512		141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6-66	29322151	
1247	華南國中數理資優教室	新生南路2段32號	福德里9-12	3393-1799轉512		141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7-67	29322151	
1248	華南國中生活教室	新生南路2段32號	福德里13-17	3393-1799轉512		142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8-68	29322151	
1249	華南國小2年1班教室	永康里1-5	永康里1-5	2391-7402		142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69-69	29322151	
1250	華南國小2年3班教室	永康里6-10	永康里6-10	2391-7402		142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0-70	29322151	
1251	金敏女子高級中學206教室	杭州南路2段1號	光明里1-6	2321-4765		142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1-71	29322151	
1252	金敏女子高級中學207教室	光明里7-11	光明里7-11	2321-4765		142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2-72	29322151	
1253	中正國中7年2班教室	愛國東路153號	錦泰里1-4、6-9	2391-6697		142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3-73	29322151	
1254	中正國中7年4班教室	愛國東路153號	錦泰里5-10、15	2391-6697		142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4-74	29322151	
1255	基督教台北市中心神召會	杭州南路2段93號	錦泰里11-16	2321-6697		142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5-75	29322151	
1256	台灣核工程處禮堂前段	和平東路1段41巷1號	錦華里1-4、17-19	2391-0241轉9702		142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6-76	29322151	
1257	台灣核工程處禮堂後段	錦華里1-4	錦華里1-4	2391-0241轉9702		1429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7-77	29322151	
1258	大安高工至善樓107教室	復興南路2段52號	龍園里1-5	2709-1630		1430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8-78	29322151	
1259	大安高工至善樓106教室	復興南路2段52號	龍園里6-10	2709-1630		1431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79-79	29322151	
1260	大安高工至善樓105教室	復興南路2段52號	龍園里11-14	2709-1630		1432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0-80	29322151	
1261	大安高工至善樓104教室	復興南路2段52號	龍園里15-20	2709-1630		1433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1-81	29322151	
1262	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1樓	建國南路2段125號	新龍里13-19	2755-2823		1434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2-82	29322151	
1263	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B1甲	新龍里1-3、10-12	新龍里1-3、10-12	2755-2823		1435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3-83	29322151	
1264	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B1乙	建國南路2段125號	新龍里20-26	2755-2823		1436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4-84	29322151	
1265	大安社區管理委員會	信義路3段134巷54號	新龍里2-5、9	27025783		1437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108號	景文里85-85	29322151	
1266	開平學校教職工C102教室	復興南路2段148巷24號	龍陣里1-8	2707-0904轉371		1438	景文街108號	景文街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選舉人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二）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二、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 投票地點：投開票所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投票時請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如未攜帶投票通知單，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時，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區，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區，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三、選舉票顏色：

- 第6屆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第12屆市議員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第12屆市議員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

四、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圈選二人以上。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圈後加以塗改。
-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不加圈完全空白。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五、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右(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格式四、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六、妨害選舉之處罰：

（一）妨害選舉罷免處罰(摘錄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

第九十三條	違反第五十五條第一款規定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二款規定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三款規定者，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
第九十四條	利用競選或助選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九十五條	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六條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七條	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亦同。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第九十八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p>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p> <p>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p>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九十九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第一百零二條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一百零二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p>一、對於該選舉區內之團體或機構，假借捐助名義，行求期約或交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使其團體或機構之構成員，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p> <p>二、以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行求期約或交付罷免案提議人或連署人，使其不為提議或連署，或為一定之提議或連署。</p>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第一百零三條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零四條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零五條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二項或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零六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第一百零七條	選舉、罷免之進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p>一、聚眾包圍候選人、被罷免人、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p> <p>二、聚眾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被罷免人執行職務或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對罷免案之進行。</p>
第一百零八條	將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攜出場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零九條	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扣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區、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十條

違反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廣播電視事業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

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首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用，予以追償。

報紙、雜誌未依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刊登者之姓名，法人或團體之代表人姓名者，處報紙、雜誌事業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或該廣告費二倍之罰鍰。

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五十六條之規定，經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

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違反第五十二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者，依第一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依前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

委託大眾傳播媒體，刊播競選廣告或委託夾報散發宣傳品，違反第五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者，依第六項規定，處罰委託人及受託人。

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區，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犯第九十七條第二項之罪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三個月內自首者，免除其刑；逾三個月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在偵查或審判中自白者，減輕其刑。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虛構事實，而為前項之自首者，依刑法誣告罪之規定處斷。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犯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六條、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未遂犯、第九十九條、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第一百零九條、刑法第一百四十二條或第一百四十五條至第一百四十七條之罪，經判刑確定者，按其確定人數，各處推薦之政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對於其他候選人犯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條、第二百七十七條、第二百七十八條、第三百零二條、第三百零四條、第三百零五條、第三百四十六條至第三百四十八條或其特別法之罪，經判刑確定者，依前項規定處罰。

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辦理選舉、罷免事務人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以故意犯本章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分別第六章之妨害投票罪，宣告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並宣告褫奪公權。已登記為候選人之現任公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選舉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通知各該人員之主管機關先行停止其職務，並依法處理：

- 無正當理由拒絕選舉委員會請協辦事項或請派人員。
- 干涉選舉委員會人事或業務。
- 籍名動用或挪用公款作競選之費用。
- 要求有部屬或有指揮、監督關係之團體暨各該團體負責人作競選之支持。
- 利用職權無故調動人員，對競選預作人事之安排。

中央公職人員選舉，由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督率各級檢察官；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由該管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督率所屬檢察官，分區查察，自動檢舉有關妨害選舉、罷免之刑事案件，並接受機關、團體或人民是類案件之告發、告訴、自首，即時開始偵查，為必要之處理。

前項案件之偵查，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警察人員為之。犯本章之罪或刑法第六章妨害投票罪之案件，各審受理法院應於六個月內審結。

當選人犯第九十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百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或第一百零三條之罪，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而未受緩刑之宣告者，自判決之日起，當然停止其職務或職權。

依前項停止職務或職權之人員，經改判無罪時，於其任期屆滿前復職。

（二）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別第六章)：

第一百四十二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四十三條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犯前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第一百四十五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四十六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四十七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四十八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法務部特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只要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直轄市長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一十萬元；查獲直轄市議員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五百萬元；查獲市長、市議員候選人以外之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五十萬元；查獲預備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二分之一；於法定任期屆滿後，始檢舉賄選者，不給與獎金

受理檢舉賄選單位

機關名稱	電 話	傳 真
最高法院檢察署	(02)23167695	(02)23167696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02)23704756	(02)23717337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02)23111816	(02)27372358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02)28361425	(02)28360349
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	(02)27328888	(02)27370376
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	0800－024099撥通後再按4	

候選人公辦電視政見發表會

市長選舉每時段排定2位候選人，每位候選人發言時間為30分鐘；議員選舉每時段排定4位候選人，每位候選人發言時間為15分鐘。各參加政見發表會之候選人發言時段已於103年10月27日經公開抽籤決定如下，各時段候選人發言順序則於政見發表會辦理當日現場抽定，播出頻道為臺北市公用頻道（第3頻道），請選民踴躍收視。

（一）市長候選人發言時段如下（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辦理場次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排列)
第1場次	103年11月22日	第1時段(14：05－15：06)	①陳汝斌、④陳永昌
		第2時段(15：07－16：08)	②趙行慶、⑥連勝文
		第3時段(16：09－17：10)	③李宏信、⑤馮光遠
		第4時段(17：11－17：42)	⑦柯文哲
第2場次	103年11月26日	第1時段(18：05－19：06)	④陳永昌、⑦柯文哲
		第2時段(19：07－20：08)	⑤馮光遠、⑥連勝文
		第3時段(20：09－21：10)	①陳汝斌、②趙行慶
		第4時段(21：11－21：42)	③李宏信

（二）第6選舉區議員候選人發言時段如下（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排列)
103年11月25日	第1時段（14：05－15：08）	③厲耿桂芳、⑫王致雅、⑮周柏雅、⑰阮昭雄
	第2時段（15：09－16：12）	⑥丁增義、⑩青天、⑬徐弘庭、⑳歐陽瑞蓮
	第3時段（16：13－17：16）	⑨王閔生、⑪何啟聖、⑭聶紹雄、⑳李慶元
	第4時段（17：17－18：20）	②孫仲康、⑦潘翰聲、⑯李慶鋒、㉑簡舒培
	第5時段（18：21－18：37）	⑨謝啟大

（三）第7選舉區（平地原住民）議員候選人發言時段如下（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排列)
103年11月20日	17：25－17：57	①馬耀、谷木、②李芳儒

（四）第8選舉區（山地原住民）議員候選人發言時段如下（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排列)
103年11月21日	17：25－17：57	①伊凡諾幹Iban Nokan、②高李茂俊

